公司代码:600023　　公司简称:浙能电力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3年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能电力	60002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魏峥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紫荆花路36号浙能源力科创中心A座10层
电话	0571-87210223
电子信箱	zzepd@zjenergy.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2023-2024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以下简称《报告》),2023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9.22万亿千瓦时,人均用电量6539千瓦时;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6.7%,增速比2022年提高3.1个百分点,国民经济回升向好拉动电力消费增速同比提高。截至2023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9.2亿千瓦,同比增长13.9%;人均发电装机容量在2023年首次历史性突破2千瓦/人,达到2.1千瓦/人。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15.7亿千瓦,在2023年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占总装机容量比重在2023年首次超过50%,达到53.9%。火电装机容量13.9亿千瓦,其中,煤电11.6亿千瓦,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39.9%,首次降至40%以下。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趋势持续推进。2023年,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8.9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2%。2023年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接近六成,煤电仍是当前我国电力供应的主力电源,充分发挥兜底保供作用。

2023年1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建立煤电容量电价机制的通知》,决定自2024年1月1日起建立煤电容量电价机制,将现行煤电单一制电价调整为两部制电价,其中,电量电价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灵敏反映电力市场供需、燃料成本变化等情况;容量电价水平根据转型进度等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并逐步调整,充分体现煤电对电力系统的支撑调节价值,确保煤电行业持续健康运行。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光伏制造国,2023年,我国光伏产业链各制造环节均保持了高速增长态势,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3-2024年)》公布的2023年数据,全国多晶硅产量达143万吨,同比增长66.9%;全国硅片产量约为622GW,同比增长67.5%;全国电池片产量约为545GW,同比增长64.9%;全国组件产量达499GW,同比增长69.3%。目前,我国光伏产业在制造业规模、产业化技术水平、应用市场拓展、产业体系建设等方面均位居全球前列。光伏需求呈现稳定增量态势,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公布信息,2023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超过390GW,同比增长69.57%,创历史新高,其中我国新增光伏并网装机量达216.88GW,同比增长148.1%,居全球第一;预计2024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将达到390-430GW,我国新增装机量达到190-220GW。

随着光伏技术的迭代升级和成本的快速下降,光伏发电全面进入了"平价上网"的时代,行业发展也从政策补贴驱动向市场供需驱动转变,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

公司是浙江省内规模最大的发电企业,主要从事火电、气电、核电、热电联产、综合能源等业务,管理及控股发电企业主要集中在浙江省内。本报告期,公司收购中来股份9.7%股权并取得中来股份控制权,向"火力发电+新能源制造"双主业转型升级。中来股份主要开展光伏辅材、高效电池、高效组件、光伏应用相关业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47,240,775,217.75	120,923,642,406.52	120,991,969,592.14	21.76	115,650,835,632.91	115,714,472,03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404,750,749.83	61,216,514,609.80	61,284,831,795.42	10.11	63,887,018,215.74	63,950,654,613.56
营业收入	95,975,196,217.52	80,194,583,010.24	80,194,583,010.24	19.68	71,075,745,807.66	71,075,745,80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19,770,719.89	-1,827,132,234.16	-1,822,451,446.36	不适用	-841,030,769.46	-836,732,46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59,545,949.22	-2,230,937,827.56	-2,226,257,039.75	不适用	-1,110,902,266.75	-1,106,603,96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7,290,813.59	224,071,023.66	224,071,023.66	5,022.17	845,659,226.63	845,659,226.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4	-2.92	-2.91	增加13.06个百分点	-1.28	-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4	-0.14	不适用	-0.06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4	-0.14	不适用	-0.06	-0.0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649,256,075.35	24,079,869,442.62	27,777,092,661.40	26,468,978,03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0,519,269.71	1,768,068,776.07	3,183,898,869.68	557,283,80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4,182,138.35	1,787,376,159.82	3,040,246,061.45	497,741,58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505,859.93	2,598,987,055.87	3,905,129,890.69	6,254,679,726.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9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2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305,600	9,309,391,801	69.4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0	573,115,691	4.27	0	未知		国有法人
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0	500,500,000	3.73	0	无		国有法人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0	127,777,606	0.95	0	未知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9,723,751	123,074,585	0.92	0	未知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76,094,591	0.57	0	未知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714,900	69,480,091	0.52	0	未知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108,600	68,752,284	0.51	0	未知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991,800	68,411,091	0.51	0	未知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164,800	68,296,571	0.51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公司全资及控股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1,632.38亿千瓦时,上网电量1,545.07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上涨7.40%和7.53%;实现用户侧供热量3880.36万吨,同比增长9.94%;年末资产总额1472.41亿元,归母净资产676.05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958.76亿元,同比增长19.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20亿元,实现扭亏为盈。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7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种类:为降低汇率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交易金额: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7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7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为降低汇率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远期合约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交易币种以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欧元等。

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7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7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资金来源不涉及募集资金。

公司下属上市子公司万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交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下属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而造成风险。

3.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下属子公司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审批及权限、业务流程、风险控制、应急处理、合规检查等相关内容。

2.为避免汇率大幅度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或所在国家及地区金融外汇管理当局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保证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严格控制交易违约风险的发生。

5.加强对公司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下属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的交易背景为依托,进行风险对冲操作,不涉及杠杆和风险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2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本部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虞国平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3月31日末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1-3月的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蔡建荣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同意提名郑新刚为公司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考核及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简历:

刘柏辉,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战略管理与法律部主任。历任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主任,浙江浙能天然气运行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战略管理与法律部副主任。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4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23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实现净利润5,516,801,752.00元(母公司口径)。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408,732,74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3,352,183,187.25元人民币(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1.4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的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5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一)合并层面计提减值情况

2023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层面计提减值59,665.10万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43,332.42万元,信用减值损失16,332.68万元。上述减值计提金额中,2023年收购并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股份")自购买日至本期末计提的减值为28,960.58万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23,918.71万元,信用减值损失5,041.87万元。

1.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合并层面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3,332.42万元,包括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9,241.96万元、计提在建工程计提减值损失1,899.06万元、计提商誉减值损失12,439.94万元、计提存货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19,751.46万元,其中中来股份自购买日至本期末计提的各项对应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2,544.99万元、1,899.06万元、0.00万元和19,474.66万元。

(1)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9,241.96万元,其中: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5,881.08万元、准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计提815.89万元、中来股份计提2,544.99万元;

(2)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1,899.06万元,均为中来股份计提;

(3)计提商誉减值损失12,439.94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商誉账面价值1,241,320,562.07元,均为收购中来股份所确认的商誉。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相关资产组组合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商誉减值12,439.94万元;

(4)计提存货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19,751.46万元,主要为计提存货减值损失18,359.78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1,392.10万元。存货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以下单位计提产生: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109.55万元、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75.64万元、中来股份19,474.66万元。

2.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合并层面2023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6,332.68万元,包括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10,054.25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4,225.80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978.97万元。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负数表示冲回,下同)-928.31万元、计提其他信用资产坏账损失1,97万元,其中中来股份信用资产坏账损失计提分别为1,768.68万元、4,225.80万元、-9.86 万元、-942.75万元和0.00万元。

(1)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10,054.25万元,其中: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4,532.85万元、浙江浙能嘉兴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2,201.07万元、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1,452.24万元、中来股份计提1,768.68万元,其他公司累计计提-883.06万元;

(2)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978.97万元,主要为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应收乐清海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款项计提坏账损失2,826.34万元;

(3)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4,225.80万元,均为中来股份计提。

(二)母公司层面计提减值情况

母公司层面2023年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105.00万元均为信用减值损失,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112.08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7.08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减值准备事项合计减少2023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利润总额59,665.10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监事会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3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本部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慈建荣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3月31日末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1-3月的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蔡建荣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同意提名郑新刚为公司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考核及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6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会主席慈建荣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慈建荣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请求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慈建荣仍将依照相关规定履行监事会主席、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023,654,859.74	1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5,129,771.68	7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8,119,195.63	11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774,115.8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	增加1.0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7,696,576,738.38	147,240,775,217.75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577,648,033.55	67,404,750,749.83	3.2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96,124.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357,798.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350,03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0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790,179.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5,868.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816,274.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460.59
合计	57,010,576.0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5,868.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项目金额为1,645,868.11元,系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本期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62	主要系煤炭价格下降,发电量增加及公司参控股企业效益提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5.00	
合同负债	106.91	主要系中来股份合同负债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2.93	主要系中来股份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340.89	主要系上年同期仅合并中来股份3月份当月数据
研发费用	44.73	
信用减值损失	-242.63	
资产减值损失	-99.94	
所得税费用	32.66	主要系经营效益提升,经营现金净流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13	主要是公司下属企业经营效益提升,经营现金净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	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了收购中来股份投资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1	主要系取得贷款规模下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2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12,667,001	69.45	0	无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3,115,691	4.27	0	未知	
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500,000	3.73	0	无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777,606	0.95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7,311,966	0.87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85,324,171	0.64	0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76,094,591	0.57	0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69,480,091	0.52	0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68,752,284	0.51	0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68,411,091	0.51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312,667,001	人民币普通股	9,312,667,001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573,115,691	人民币普通股	573,115,691
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500,000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127,777,606	人民币普通股	127,777,6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7,311,966	人民币普通股	117,311,96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85,324,171	人民币普通股	85,324,171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094,591	人民币普通股	76,094,591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